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 100%，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定西市农业农村局的定西市农业农村局定西市 2023-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市级竣工验收第三方技术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定西市农业农村局定西市 2023-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市级竣工验收第三方技术服务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甘肃昊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594.57万元，资产总额为324.9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甘肃昊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9月26日

